武隆府办发〔2018〕44号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武隆区方便企业获得水电气讯

土地金融保障方案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各乡镇人民政府，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武隆区方便企业获得水电气讯土地金融保障方案》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年5月3日

（此件公开发布）

武隆区方便企业获得水电气讯

土地金融保障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方便企业获得水、电、气、讯、土地和金融服务为重点，从减环节、优流程、压时效、提效率等方面入手。一是精简企业在办理水、电、气、讯、土地和金融服务过程中关联度不高的前置要件（审批手续），压缩办理时限。二是健全“一站式”办公、一窗受理、一次性告知等服务机制，创新“互联网+”服务手段，实现客户从报装到缴费一次性网上办理。推行“最多跑一次”、“我跑你不跑”、“零跑腿”等服务模式。落实“三不指定”原则，用户企业自由选择工程设计、施工、设备材料供应单位，自主组织施工，杜绝违规收费。

二、主要措施

（一）方便企业获得供水措施。

1. 压缩办理时限，方便客户用水。按供水入户程序，进一步优化工作流程，压缩报装手续办理、现场勘查、工程设计、上户手续办理等工作时限，将企业供水办理全流程缩短至30个工作日以内，企业临时施工供水办理全流程缩短至15个工作日以内。（责任单位：区水务〔集团〕公司）

2. 拓宽服务方式，提升服务品质。一是通过手机客户端、微信公众号等渠道，及时公布业务流程、办理时限、收费标准等。二是推行“一厅式”办公、“专人引导办理”、“一次性告知”和“首问责任制”，不断提高服务质量。三是推行银行代扣业务，方便用户缴费。四是保证热线通畅，及时处理企业反映的问题。（责任单位：区水务〔集团〕公司）

3. 改进监管方式，保障供水安全。进一步加强水质动态监测，健全水源、水厂、管网等关键环节巡查巡检机制，加强隐患排查和跟踪督办，保证供水管网设备完好，切实管控水质风险。对供水主管网抢修抢险和维修工作，计划性检修提前3天书面告知用户，并承诺在计划时间内完成检修恢复供水；值班人员、应急抢险队员保证24小时值班和通讯畅通，做到小修及时、大修夜间施工，不影响用户用水。（责任单位：区水务〔集团〕公司）

（二）方便企业获得电力措施。

1. 简化环节，优化流程。推行“跨区域受理”、“客户免填单”、“一站式受理”、“专人引导办理”、“一次性告知”、“一证办理”、“首问负责制”等工作方式，减少冗余环节（高压客户申请资料由原来的7种精简至5种，低压客户申请资料由原来的7种精简至3种），减少客户临柜次数，进一步方便客户办理相关手续。（责任单位：区供电公司）

2. 压缩时限，强化监管。报装接电时限在原有基础上缩短40%，高压客户压缩至70天、低压客户压缩至30天、居民客户压缩至2天。严格执行“三不指定”原则，推进客户受电工程全面市场化。（责任单位：区供电公司）

3. 强化信息公开，拓展服务渠道。一是拓展业务大厅、95598（96789）热线、手机APP、网站等服务渠道，公布业务流程、办理时限、收费标准等信息，提高用电报装工作透明度。二是创新“互联网+”服务手段，方便用电企业开展业务咨询、预约办电、业务流程进展自主查询和催办，持续丰富移动支付功能，客户足不出户办理相关用电业务。三是计划检修分别按提前7天、提前3天书面告知用户，在此基础上，重要用电客户提前24小时再次电话告知，并承诺在计划时间内完成检修恢复供电。（责任单位：区供电公司）

4. 不断推进电力体制改革，有效降低企业用电成本。加强客户需求侧管理，运用国家政策支撑和提供相关技术支持，对辖区工业客户进行用电诊断摸底排查，派出专业团队对高电价客户进行治理。推动直供方式多元化，鼓励符合条件的工业园区、集团企业打包参与电力直接交易，降低企业用电成本。（责任单位：区供电公司）

（三）方便企业获得天然气措施。

1. 简化流程。制定《天然气管道用户工程安装流程》，集中报装企业用户在具备条件下，缴费后60个工作日内完成从申请安装到工程交验。工程量较大的，可由燃气经营企业和用户约定完成时限。（牵头单位：区经信委；配合单位：区民生燃气公司、祥龙雅信燃气公司、长南天然气输配公司）

2. 优化服务。设立用户服务中心，提供一站式便民服务，推行“专人引导办理”。通过用户服务中心和各种媒体平台，公布业务办理流程、办理时限、收费标准等信息，提高信息公开透明度。制定《管道天然气维修服务流程》，应急抢险人员在2小时内做出应急处置，维修人员在接到维修通知后24小时内到达报修地点为用户排除故障。计划性检修提前48小时书面告知用户，并承诺在计划时间内完成检修恢复供气。严格按照安全技术规程操作，保证质量，确保安全，及时向用户宣传注意事项及安全用气常识。（牵头单位：区经信委；配合单位：区民生燃气公司、祥龙雅信燃气公司、长南天然气输配公司）

3. 提升供气保障能力。积极推进区域内页岩气集输管道与武陵山天然气主管道互联互通，加快应急储备调峰设施建设，着力提升全区天然气供应保障能力。（牵头单位：区发改委；配合单位：区经信委，区国土房管局，区征收协调办，有关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

（四）方便企业获得网络通讯措施。

1. 推进通信局房和通信管道线建设。加快通信局房建设，全面提升骨干网络和城域网络的传输承载能力。积极推进城区及仙女山镇通信管线建设，进一步优化路由选择，加快布局乡镇（街道）及山区通信杆线，提升行政村4G网络和光纤宽带覆盖广度、深度。（牵头单位：区经信委；配合单位：中国电信武隆分公司、中国移动武隆分公司、中国联通武隆分公司、铁塔公司武隆办事处）

2. 积极推进基站改造升级和主要盲区基站补点工作。重点推进中心城区、工业园区、重点景区、乡村旅游示范点的通讯基站提档升级改造和补点，提升信号覆盖广度、深度。加快高性能室外AP（无线访问接入点）布局，实现城区及仙女山、芙蓉洞、白马山等主要景区景点、羊角古镇、旅游精品线路主要公共区域和人员密集场所免费WIFI覆盖。（牵头单位：区经信委；配合单位：中国电信武隆分公司、中国移动武隆分公司、中国联通武隆分公司、铁塔公司武隆办事处）

（五）方便企业获得金融服务措施。

1. 规范服务收费。督促金融机构依法合规收费，清理规范企业融资中间环节费用。严格规范企业融资担保、评估、登记、审计、保险等收费项目。金融机构在发放贷款时，不得附加不合理条件，不得以额外收费将经营成本转嫁给服务对象，不得分解设置收费项目，不得在贷款业务中混淆资金价格和服务价格。（牵头单位：区银监办；配合单位：人行武隆支行、区金融服务中心）

2. 降低企业贷款成本。发挥再贷款作用，放大定向引导扶持效果，合理降低扩大就业重点项目、劳动密集型小微企业融资成本。对诚信经营、发展前景好、产品适销对路，但暂时有困难的中小微企业和纳入风险补偿的贷款项目给予贷款贴息。（牵头单位：人行武隆支行、区财政局；配合单位：区金融服务中心、区级行业主管部门）

3. 压缩信贷审批时间。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建立针对同一类型小微企业客户的金融信贷专业化分类、批量化营销、标准化审贷、差异化授权机制。（牵头单位：区内各银行机构）

4. 促进企业直接融资。支持企业股份制改造，规范企业上市相关政务服务事项办理规程，对企业在区域性场外市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新三板）、境内外证券交易所（主板）挂牌的，分别给予财政补助或奖励。（牵头单位：区金融服务中心；配合单位：区财政局、区级行业主管部门）

5. 加强“三农”金融服务。完善农业信贷担保体系，扩大担保资金扶持对象和业务范围。稳妥有序推进“三权”抵押贷款。支持村镇银行发展壮大，完善“三农”金融服务的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加大农村地区自助机具布放，便利信贷资金支取、归还及信息查询。（牵头单位：区金融服务中心、人行武隆支行；配合单位：区银监办、区级有关部门）

6. 用好中小微企业信贷风险补偿和应急转贷资金政策。充分发挥3000万元中小微企业风险补偿金、1500万元中小微企业转贷应急周转金和建设银行“助保贷”的激励作用，引导商业银行不断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拓展贷款抵（质）押物范围，提高科技型中小企业和小微企业的不良贷款容忍度，进一步加大信贷投放力度。（牵头单位：区金融服务中心、区经信委；配合单位：人行武隆支行、区银监办）

7. 加强信贷知识宣传。发挥金融行业协会、金融机构等多元主体积极作用，加大对信贷产品、典型服务案例、政府信贷支持政策等宣传力度，增进企业对信贷服务的了解和认知。开展形式多样的金融知识普及，创新“咨询+社会+服务”的社会全媒体宣传教育模式。积极搭建银企合作平台，推进金融供给和需求双方的信息公开、共享，进一步畅通融资渠道。（牵头单位：人行武隆支行；配合单位：区金融服务中心、区银监办）

8. 全面防范和化解各类金融风险。成立银行业金融机构债权人委员会，成员单位实行信息共享、共进共退，共同商讨企业风险化解方案，帮助企业渡过难关。构建非法集资防控体系，不断加大宣传教育力度，开展以“六进”为主题的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教育活动。（牵头单位：区银监办、区金融服务中心；配合单位：人行武隆支行、区级有关部门）

（六）方便企业用地措施。

1. 简化流程，缩短时限。落实《建设用地预审管理办法》、《建设用地审查报批管理办法》及有关规定，将土地预审环节的法定办理时限控制在20日。在建设用地审查报批环节，由区国土部门在30日内上报市国土部门审查，并协调市国土部门力争在30日内完成审查后报市政府批复；将土地预审缩短10个工作日，建设用地审查报批时间力争2个月完成；将土地出让公告时间由30日缩短至20日。在临时用地审批环节，前置要件的准备实行跟踪指导，审查报批过程实行预约服务、上门服务等绿色服务方式，采取“一窗式”办理，在10个工作日完成批复。

2. 动态跟踪，强化监管。按照统一征用、统一收回、统一储备、统一开发、统一出让、统一管理的原则，盘活国有存量土地。依法通过信息公示、预警提醒、开竣工申报、现场核查、跟踪管理、竣工验收、闲置土地查处、建立诚信档案等手段，实现对供后用地情况的全程监管。

3. 推进信息公开，提升服务质量。严格按照行政审批标准化要求，对各类用地手续办理流程、办理要件、办理细则、审查时限等信息实行全方位公开。国土部门要会同区级有关部门，启动建立专业代办队伍，进一步方便企业和群众办事。

三、组织保障

（一）压实主体责任。区级有关部门和单位要把方便企业获得水、电、气、讯、土地、金融服务等作为一项重点工作来抓，组建工作小组，完善工作机制，制定工作方案，明确任务和时间节点，明确办事流程和办理时限，将每一项工作逐项分解到位、责任落实到人。要强化信息公开，积极营造方便企业的服务氛围，切实增强企业的获得感。要坚持常规推进与重点突破相结合，确保各项任务落到实处。

（二）做好规划衔接。区级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及时修改完善水、电、气、讯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做好与城市控制性详规、土地利用规划、地下综合管廊（管网）等工程规划的衔接，布局和完善水、电、气、讯的端口建设，确保项目建设和企业生产经营及时通水、通电、通气、通讯。

（三）强化重点保障。由各项工作的牵头单位负责，推行企业联络员制度，实行“一对一”管理。对企业提出需要协调解决的事项，实行“一企一策”，帮助企业快速解决问题。不能办理或者不能及时办理的，要及时书面回复并做好解释工作。

（四）加强部门协同。针对供水、供电、供气、通讯等工程施工的特殊性，在涉及管道开挖、路面开挖等相关施工手续办理时，区级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加强协调、全力配合，指定专人尽快完成手续办理。

（五）加强督查考核。将水、电、气、讯、土地、金融保障任务落实情况纳入全区深化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考核和评价体系，作为考核的重要内容。区督查室要定期对落实情况进行专项督查，对有投诉举报且不及时有效处理的进行追责问责。

抄送：区委办，区人大办，区政协办，区法院，区检察院，区人武部。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年5月3日印发